

## 一个人是如何长大的

朱朱

人们喜欢看什么样的故事,大致与个体经历有关,自身当下没有的,现实中无法到达却又向往的,往往摆在首位。《后翼弃兵》讲的就是一个天才少女的故事。人们对天才的注目无非是独特性,跟对大熊猫的聚焦不完全相同,但有点类似之处,珍惜的同时也有些看戏的意味。剧集开篇就是少女的回忆,年幼的贝丝在父母的争吵中长到6岁,母亲是个数学天才,宁愿把女儿养在房子里也不愿交给丈夫。看上去是母亲人为制造了车祸,因为坐在车后的贝丝毫发无伤。母亲死了,随后她被托付给肯塔基州的一家孤儿院。她具有惊人的国际象棋天赋,同时对政府提供给孩童的镇静剂上瘾。贝丝被自己心中的恶魔所困扰,在药物和痴迷的双重作用下,她变成了一个令人印象深刻、技艺高超且富有魅力的棋手。

演贝丝的女演员叫安雅泰勒,16岁离开学校追寻自己的表演梦,2015年,她主演的恐怖悬疑电影《女巫》在第32届圣丹斯国际电影节展映,她由此获得了第26届哥谭独立电影奖最具突破演员奖等奖项。2017年获得第70届戛纳国际电影节肖邦杯最佳新人女演员奖。

安雅是个出色的恐怖片演员,演艺履历也仿佛是个天才少女。大眼睛里透露出好奇和狡猾,跟《后翼弃兵》里的贝丝贴近度很高。后翼弃兵是国际象棋里开局的一种方法,为了赢得想要的位置获得优势,把王后前方的兵送给对方吃掉,有取舍的意味。贝丝一直依靠绿色的药丸来维持自己的灵敏度,成年后又酗酒。她在孤儿院里学会了国际象棋,很快拿下州冠军,继而全国公开赛,又到了欧洲,最后到俄国终极一战,在对方主场,打败了当时最厉害的棋手,长她两辈的博戈夫。比赛前的采访很有意思,对方很傲慢,是代表男性世界的鄙视和不屑,批评贝丝高调不适合做棋手,后来发现贝丝其实会俄语,博戈夫有一秒的尴尬。

没有看过原著,相信一定比剧集更加精彩,假如空间足够的话,应该给贝丝的两位母亲更多的表现。每集的开篇,都是贝丝在回忆儿时亲生母亲跟她说过的话:“黑暗没什么可怕的,说真的,我甚至认为世上没什么好怕的,在那里都一样。”“最强大的人不害怕孤独,你要担心的是其他人,那些人会告诉你,该怎么感受该怎么反应,消耗自己的人生,只为了追寻其他人要你追寻的东西,总有一天你会孤身一人,所以你要学会照顾自己。”“男人会闯入你的生活,教你做这做那,但并不代表他们比较聪明,多数时候他们比较笨,只是教人做事会让他们有面子,他们会教你如何把事情做好,让他们去吹嘘,你只管过你的人生,想做什么就去做,只有坚强的女人才能独自生活,毕竟在这个世界里,所有人都将就着生活,只为了证明自己拥有过,永远不要忘了自己是谁。”诸如此类的金句像一杯陈年老酒,越品越有味道。而后的每集里,贝丝在独自面对这个世界的时候,种种行动似乎都是对母亲曾经告诫的一种印证。而她的养母虽然一直忧郁,仍藏不住骨子里的反叛,为什么她没有施展自己钢琴的才艺,为什么她的丈夫在领养了贝丝以后就离开了,可能是篇幅不够吧,也可能她的出现和消失只是为了给贝丝制造一个挫折,置之死地而后生?

每个人都有软弱的时候,外向的表达是哭泣抱怨,而内驱的贝丝只是沉默和思考,也许这种状态正是天才与疯子的边缘,人常常感到无助和困难,觉得人群中没有自己需要的那双手,都说内心强大的人不怕孤独,但其实,越是强大的人,越是需要生发勇气的源泉,如果不是人群,那便是一件事,一个向往,一个梦。

但凡是天才之类的高智商,或是懂得从坚持小事上来开拓自我的人,都会令人悟到,人会因为什么而变得开阔?一是自己所以热爱的事情,第二是领路人,第三个途径便是苦难,同时还有将这几种物质发生反应的触媒。而后,像任何产生反应的化学公式一样,人就慢慢长大了。当然会有不同,平凡的人默默无声,而天才和不遗余力的人,会发光发热。像火山喷发,如地下的熔岩汹涌。



## 请到陆羽茶室等我

陆小鹿

晨醒,躺在床上收听APP的每日推荐歌曲。冷不丁听到梁翘柏的《南国之舞》,心头一热,往事汨汨,香港,香港,好久不见,甚是想念。

多年前,听过舒淇的音频故事:声音漫行之香港。“请到陆羽茶室等我,地址是中环士丹利街24-26号,我会在那里等你。你一定要选择坐在一楼,试试在右边挑一张桌子,有镜子和木椅的那种厢座,坐在那幅水墨画下面。”在《南国之舞》的背景乐中,舒淇用慵懒迷人的声音,为大家铺展开一幅暖色调的音频画卷,引领大家走进一段历史与现实交替的香港。

陆羽茶室里有很多镜子,叫一杯龙井茶,一席茶水功夫,便可以窥视身边几个故事,在那里,舒淇也邂逅到自己的故事。一个男孩对她说:“你现在忙吗?有时间吗?我可以带你去一个地方吗?”

他们从陆羽茶室对面的正邦大厦往左拐,一起往上行。茶室里邂逅到的男生告诉她,士丹利街有一百多年历史了,过去住的大多是鸦片批发商。砵甸乍街呢,是香港最古老的街道,曾经住着很多缝纫和卖假发的小贩。往下走,就到了香港著名的美食店:麦奀云吞面世家。继续下山,有全世界最长的扶手电梯,然后会走到一间古老的中药店:春回堂药行。药行里会看到店员在抓药,店后方,有医师给人把脉。柜台对面的街上有张桌子,放着三种凉茶,有主治伤风的五花茶、增强免疫力的廿四味苦茶,还有对治疗失眠有效的参茶。喝一杯凉茶,继续出发。

走到荷里活街,会看到美丽的榕树盘缠在古老的石墙上,这些树大多有一百岁了。对了,如果你想喝下午茶,可以去Classified,那里有上好的奶酪,酒窖里也藏了不少美酒。

走进文武庙,你可以写上愿望和名字,把字条挂在一圈一圈的香下边。然后要一个竹签筒,跪在神明面前,默念心中想问的问题,轻摇竹签筒,将掉下的第一根竹签,拿去找解签人。

然后继续漫行,走过苏豪区的古董猫街市场,走过一间精油商店,再走进一间店面大红色的茶馆,在茶馆里你能感受到时光倒流……

舒淇说:“每次我回到香港,如果有时间,又感到寂寞,我便会沿着他带我走过的路,再走一遍。”这么多年过去了,我至今还没有走过这条路。在这个与《南国之舞》猝然重逢的早晨,突然十分想念香港。再去一趟香港吧,沿着舒淇介绍的这条路,走一遍,感受昔日的香港,抚慰我的香港情结。

## 新视听

## 水色贰·水绣

新乐府

远看,苏绣就像一幅好看的画,画里可能出现人物、史事、塑像和静物。细看,你会发现这些刺绣的层次多变,有着不同的厚度与颜色,娓娓道出令人赞叹的故事。专辑的创作紧紧围绕苏州的说唱艺术,制作人只是重配和声或呼应主题,让音乐自然流泄呼吸。

## 我认识两个你

上海彩虹室内合唱团

当你一个人时,你会与谁温柔倾诉呢?《我认识两个你》讲述的是“打电话”的小事。电话拔通,犹如把油灯擦亮,隔着屏幕就仿佛见到了彼此,无论两个人各是何种状态,都能让对方瞬间感知自己目前的状况。我知道你会毫无保留地接纳我。

## 热气球飞行家

汤姆·哈伯导演



## 1862年,热气球

飞行家艾米丽亚·雷恩与科学家詹姆斯·格莱舍乘坐热气球展开了一场非凡的高空冒险,试图探寻天堂的奥秘。在飞行过程中,他们挑战了人类从未乘热气球抵达的高度,却也陷入一场史诗般的生存之战。



## 血皇后崛起

尼尔·马歇尔导演

地狱男爵在二战期间被纳粹当作最后的武器召唤至人间,但布鲁姆教授却从纳粹手中夺下这个刚出生的“恶魔之子”。长大后的地狱男爵加入超自然调查防御局,成为专门处理各种超自然事件,守护人类社会的超级英雄。镇压千年的邪恶女巫“血皇后”冲破封印再度复活,召唤出的地狱巨怪冲出地表占领伦敦,席卷全球。地狱男爵在通灵少女爱丽丝、上校本·戴米奥的帮助下,开启了阻止血皇后毁灭人类世界的最后一战。



## 书的庇护,遮挡冷风冷雨

□明前茶

故事发生在1959年的英格兰。二战遗孀弗萝伦丝·格林,独身一人生活在海滨小镇哈堡。弗萝伦丝从小就酷爱阅读,某一天,她想在小镇上开一家书店。

船夫对弗萝伦丝的想法嗤之以鼻,小镇上唯一爱读书的人,恐怕只有一个古怪的独居老头布朗迪希,而他,已经45年尽可能不外出、不见客了。

弗萝伦丝买下了一栋闲置多年的潮湿老屋,整修后开设了一间“老屋书店”。这是影片《书店》的缘起。她雇用了一个机灵的小女孩克里斯汀·吉平帮忙做点杂事。虽然,女孩一开始咄咄逼人地质疑弗萝伦丝的价值,说“没有孩子的女人浪费了生命”。但在相处中,弗萝伦丝与克里斯汀逐渐形成了仿佛母女般的关系,她尽力说服女孩读书,让这部散文化的电影金句迭出:

“当我们读一个故事,我们身在其中,书的封面就像房顶的四面墙壁,一个家。”

“一本好书是一位大师的精魂凝结而成,是为了超越生命而被永久收藏。”

海边小镇天气阴晴不定,一早上的气候仿佛经历了四季,导演以镜头里的无尽风光,历史建筑的优美配色与契合主人公心态转换的音乐,展现弗萝伦丝的书店如何为小镇居民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。人们买书、看书,一开始,她的生意不错。令弗萝伦丝没有想到的是,镇上的治安官加玛特夫人开始觊觎她的老屋,想将老屋改成镇上的音乐艺术中心,她游说弗萝伦丝出让老屋不成,心生诡计。某天,针对书店橱窗里的《洛丽塔》封面是否阻塞街道交通,针对未成年学生非法的课后打工,针对老屋是否是危房的问题,一场又一场针对弗萝伦丝围攻开始了。

更为致命的是,加玛特夫人的侄子,在议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废旧老屋属政府财产的法案,一旦法案通过,只要证明弗萝伦丝的老屋年久失修,她甚至拿不到政府的补偿。

弗萝伦丝最终只能将书店转让,一个人黯然地离开小镇。弗萝伦丝的律师、银行经理、药店老板、加玛特夫人,都在自家的窗户后边,以一种冷漠又意味深长的表情,注视着弗萝伦丝离开。没错,是镇上的人合力谋杀了格林夫人的书店,落井下石也好,傲慢懈怠也好,“没有一片雪花是无辜的”。

这是一部拍得优雅、克制的电影,根据英国女作家佩内洛普·菲茨杰拉德小说《书店》改编。影片提到了很多书,大部分都是小说与诗歌,而起到推动情节效果的两本书则是《华氏451》和《洛丽塔》。

《华氏451》布朗迪希向弗萝伦丝订购的第一本书,也是两人相识的开始;而《洛丽塔》则是书店第一次大规模进购的书,这也促成了两人的第一次会面与对话。在两位英国老牌演员的演绎下,在眼神与言语的进退试探中,两人之间温柔隐忍的感情,展现得如此充满张力。两人仅有两次相见,第二次会面是在海风刺骨的海边,布朗迪希说,他可以出面说服加玛特夫人收手,放过弗萝伦丝。这可能是满天阴云中罕见的人性光辉了。弗萝伦丝向前靠近,两人的慰藉与共鸣,就在那凛冽狂风中的握手中,迸发。

如果没有布朗迪希心脏病发作的意外,或许两人间的情感,会发展成海边小镇里达西与伊丽莎白的爱情。但布朗迪希走了,弗萝伦丝也不得不乘船离开。在渡船起锚之时,唯有小女孩克里斯汀,手捧着弗萝伦丝推荐她看的那本书,气喘吁吁地来送别。弗萝伦丝顺着她的眼神望去,发现小女孩以一场大火烧掉老屋,对小镇上迫害弗萝伦丝的人进行了报复。

无论是对书籍的尊重、还是女性的朴素勇气,都伴随着弗萝伦丝留给克里斯汀的漆器托盘,以及那本叫《牙买加的飓风》的故事书传承了下来。若干年后,一家明亮宽敞的现代书店,恰恰是由那个不爱读书的克里斯汀开办的。如此,才昭示了弗萝伦丝的胜利。